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同意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用募集资金
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意见**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保荐机构”）作为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伦药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保荐工作指引》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等相关规定，对科伦药业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过的《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进行了核查，发表意见如下：

一、本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科伦药业以每股 83.36 元向社会公开发行 6,000 万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5,001,6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229,602,779 元，募集资金净额 4,771,997,221 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0 年 5 月 28 日出具的“KPMG-A（2010）CR.No.0011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方案

科伦药业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招股说明书披露的 13 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科伦药业已利用自筹资金先期投入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为：

序号	建设地	项目名称	自项目开始日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万元)
1	科伦药业	扩建直立式聚丙烯输液袋生产线项目	7,247.94
2	珍珠四川珍珠制药有限公司	二期改扩建工程项目	1,375.96
3	湖南科伦制药有限公司	新建液固双腔软袋输液生产线项目	3,580.95
4	山东科伦药业有限公司	新增塑瓶输液生产线项目	2,960.98

序号	建设地	项目名称	自项目开始日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万元)
5	江西科伦药业有限公司	塑瓶输液扩产项目	1,487.43
6	科伦药业	扩建塑瓶输液生产线项目	871.49
7	辽宁民康制药有限公司	新增塑瓶输液生产线项目	1,941.06
合计			19,465.81

科伦药业计划以本次募集资金 19,465.81 万元置换上述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同等金额的自筹资金。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0 年 7 月 15 日出具“KPMG-A(2010)OR No. 0326 号”《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使用情况的审核报告》，对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进行了核验。

三、公司决策所履行的程序

上述《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已于 2010 年 8 月 1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于 2010 年 8 月 1 日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公司上述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方案。

四、结论

本保荐机构认为，科伦药业本次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行为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本保荐机构对科伦药业本次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无异议。

（此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张 胜 隋英鹏

保荐人：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